

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馆藏白话公案侠义小说选刊

争春园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争 春 园

佚 名

胡云富 点校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60 号

参 考 图

佚 名

胡云富 点校

责任印制 唐正才

★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全 国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8 字数：150 千

1993年3月第1版

1993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 500

ISBN 7-303-02086-7/I·185

定 价：5.20元

馆藏白话公案侠义小说选刊

主 编	于天池	
副主编	胡云富	李德芳
编 委	何宗慧	周驥良
	白 荔	田 斌
	辛 然	张荣海

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馆藏白话 公案侠义小说出版缘起

于天池

按照韩非子的说法，“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武侠自其诞生之日起，就与公案诉讼结下了不解之缘。从小说史的发展来看，侠义小说和公案小说从内容上也我中有你，你中有我，杂揉纠缠不清。如耐得翁《都城纪胜》载：“说公案，皆是搏刀赶棒及发迹变泰之事。”不过，清末之前，公案和侠义小说还是有区别而自成体系的。一般来说，公案小说不见得掺杂武侠成份，如《简帖和尚》、《合同文字》、《皇明诸司廉明公案》、《海刚峰先生居官公案》，但武侠小说则必与公案有这样那样的联系，像《宋四公大闹禁魂张》、《杨温拦路虎传》、《水浒传》等。而且，清之前，侠客在小说中的地位是以武犯禁，是法律追逐的对象。到了清末，公案侠义小说则开始合二而一。侠客不再与官府对立，而是为大僚使令奔走，侦察破案，而大僚则倚侠客为臂膀，加以笼络豢养。既然清官与侠客如胶如漆，则公案与侠义内容也就更难解难分了。

中国古代的公案侠义小说的出现，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背景，那就是，社会黑暗而不公，法制落后而极度不健全，人们

幻想由清官和侠客来弥补现实的缺憾。因此，公案侠义小说最浓烈地体现了中国人的生存愿望：“善人必获福报，恶人总有祸临；邪者定遭凶殃，正者终逢吉庇。报应分明，昭彰不爽。使读者有拍案称快之乐，无废书长叹之时。”（《忠烈侠义传序》），也最典型地体现了中国古代社会的法制传统及其发达程度。中国的公案侠义小说略近于西方近代推理侦探小说。西方推理侦探小说重在逻辑和法律，以法为核心，以法官和侦察人员为主要人物。中国公案侠义小说则以行政长官为核心，所推重的是行政长官的廉洁公正和明察神断。西方推理小说中的侦探和侠义之士在整个过程中主要承担侦察取证的职责，充当冷静客观的案情见证者和分析人；而中国武侠则充满感情色彩，替天行道，甚至直接杀人以执行法律。可以说，中国传统的公案侠义小说一方面在揭露黑暗，歌颂正义，战胜邪恶上，有与近代意识相通的一面，同时在宣扬清官意识，散布因果报应，鼓吹侠义暴力上又有与近代法制原则相违背的一面。

中国白话小说源于民间说话。说话始于唐，盛于宋元。明清以降，说话衰微消歇，而小说创作由整理话本，模拟话本，走向文人独立创作的道路。这期间，话本整理有三个高潮。第一个高潮是元末明初，以《三国志通俗演义》为标志，随即涌现了大批文人创作的历史演义小说；第二个高潮是明朝中叶乃至明末以《金瓶梅》、《西游记》、“三言”“二拍”为标志，随即涌现了大批文人创作的人情小说和才子佳人小说。这第二次高潮由于发生在中国出现资本主义萌芽之后，由于有李贽、冯梦龙、凌濛初、金圣叹等人的大力倡导和实践，影响大，范围广，持续时间长。从此之后，中国白话小说的发展基本割断了民间话本的脐带而由文人独立操觚撰写，从而大大提高了古典小

说的艺术水平和发达速度。但中国古典小说的发达如果按题材分类的话,各类之间并不平衡。就长篇而言,历史演义小说成熟最早,神魔小说、人情小说次之,而以公案小说发达最迟。不仅明朝《皇明诸司廉明公案》、《海刚峰先生居官公案传》没有脱离案例水平,就是清中叶之后的《清风闸》、《施案奇闻》在表现技巧上也仍处于蒙昧的话本状态。发生在清末的第三次话本整理高潮,也是中国古典小说发展史上最后一次话本整理高潮,主要对象是针对公案侠义小说,而以《忠烈侠义传》、《忠烈小五义》、《续小五义》为中心展开的。由于这次话本整理的文化背景已是鸦片战争之后,中国的封建帝国及其政治经济形态都已没落,古典小说创作已是强弩之末,而整理者在意识上技巧上又缺乏新意,所以这次整理,影响小,时间短,仅限于公案侠义题材范围,虽经俞樾等学者呐喊鼓吹,毕竟成就有限,难于与前两次话本整理高潮中的作品比肩。尽管如此,这第三次话本整理的结果,毕竟使得中国古典话本小说的重要门类公案侠义类完成了由民间话本向文人拟作,乃至文人独立创作蜕变过程中的重要步骤,而《忠烈侠义传》等小说也成为平民通俗文学中不容忽视的一类,而立足于古典小说之林。

清末出现的公案侠义小说在语言上最突出的特点是大都用当时的北京官话写成,可以说是京味小说的滥觞。由于这些小说又大都依据说书整理而成,保留了说书人说书时的口吻神韵,因此,它们不仅对于研究普通话的形成,对于研究中国说话发展史有着极大的资料价值,而且其本身描写的生动活泼,语言的传神富有生气,与文人的案头之作也迥然有别具有极高审美价值。对此,俞樾认为“事迹新奇,笔意酣恣,描写既细入毫芒,点染又曲中筋节,正如柳麻子说武松打店,初则店

中无人，蓦地一吼，店中空缸空甕，皆瓮瓮有声，闲中着色，精神百倍”（《忠烈侠义传序》）。鲁迅则称“侠义小说之在清，正接宋人话本正脉，固平民文学之历七百余年而再兴者也。”（《中国小说史略》）

这次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与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联合推出的公案侠义小说共十部，它们是《施案奇闻》、《绿牡丹》、《争春园》、《永庆升平全传》、《圣朝鼎盛万年青》、《彭公案》、《李公案奇闻》、《忠烈侠义传》、《忠烈小五义》、《续小五义》。这些小说在清末的公案侠义小说中均属上乘之作，有代表性，具有广泛影响。由于旧时平民通俗小说不被重视，这些小说多数校刊粗糙，久无善本。此次整理，我们以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馆藏早期刻本为底本，参以他本，严加校勘。为了节省篇幅，不出校记。遇有错讹之处，诸本互校，择善而从。有阙疑之处，则以早期版本为准，不轻易改动。为保存原貌，也一律不予删节。希望我们这次整理出版的系列公案侠义小说能够改变长期以来古典公案侠义小说无善本的局面。

本书出版说明

《争春园》，四十八回，不题撰人。柳存仁《伦敦所见中国小说书目提要》认为“这书的撰人，即撰序的寄生，也就是《五美缘》的作者”，然不详所据。

书叙汉平帝时，镇殿将军之后郝鸾行侠尚义，遇仙人司马傲赠以龙泉、攒鹿、诛虎三宝剑。郝鸾遍结天下英豪，将攒鹿、诛虎二剑赠鲍刚、马俊，众豪杰与以米中立为首的奸党进行了殊死斗争，终于平叛乱，斩奸佞，重整朝纲，巩固了平帝帝业，而郝鸾等三人于福禄寿考之后，白日升天仙去。《争春园》合侠义与才子佳人小说于一书，虽亦不外宣传忠孝节义，情节亦有臆造失真处，然于剑侠之中掺以仙鬼术数，在剑侠小说中别树一帜，颇具特点。

本书以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馆藏道光五年刊本为底本并参以光绪十五年(1889)重刊道光丙午年(1846)刻本点校。

争春园全传叙

人不奇不传，事不奇不传，其人其事俱奇，无奇文以演说之，亦不传。郝鲍诸人，率性而行，忠君信友，奇人也，奇事也，即奇文也。而偏中尤为马俊描写尽致，拯相知於囹圄，脱淑媛於陷阱。除险恶，则直探虎穴；保君上，则深入龙窟，是书之第一人，亦千古侠客之第一人耶！邗圣名曰《争春园》，言郝而不言鲍、马，提纲也；言栖霞而不言孙佩，对景也。园名“争春”，地之灵，实人之杰矣！云收月上，凭栏读之，一击节一浮太白，如见玉蝴蝶，栩栩然来往也已。

时在己卯暮春修禊日，寄生氏题於塔影

楼之西偏坠，龙光氏叙。

光绪十五年岁次己丑仲春月重刊



鐵球同聚義全
堅共稱臣濟困
無雙品扶危第
式人部



予
片
俠
腸
干

尋
浩
气
膽
壯

心
粗
殺
刀
磨

戴
鮑
剗



忽為盜忽為賊大功

憑爾成沉寃憑爾洩

り走直を飛石是也

快燦 馬俊

